

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23-008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霖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86,105,6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54%，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24.84%）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霖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49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1%）。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

注：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22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758,322,487股的1.22%，本次减持以剔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749,094,187股为基数进行。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霖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霖先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霖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胡德霖	186,105,633	24.54%	24.84%	186,105,633	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胡德霖。

2、拟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3、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4、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490,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 1%。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 1%。

6、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期间自公司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7、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如存在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情况，减持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胡德霖先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任何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已履行。

胡德霖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还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届满后，在发行人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一直严格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德霖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胡德霖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最大限度实施后，胡德霖先生仍持有公司股份不低于178,614,7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55%；胡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8,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0%。胡德霖和胡醇父子仍持有公司不低于256,714,7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85%，胡德霖和胡醇父子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胡德霖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